**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**

**耗材采购公告**

 项目名称：2018年至2019年度低值医用材料

 采 购 人：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

2018年9月21日

一、项目需求

1.项目名称： 2018年至2019年度低值医用材料采购项目

2.项目内容：全院各科医用耗材。

3.项目完成时间：以2018年10月上旬医院公告为准

二、投标资格要求

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、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。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，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。

**（一）一般资格条件**

1.依法成立的法人组织、单位或民办非企业单位，须具有本招标项目所需的营销策划经营资质，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.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4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

**（二）特定资格条件**

1.具有从事相关材料供应的经验；

2.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保障和资金垫支能力；

3.申请人应自主服务，不得将项目委托给其他单位。

注：仅限于报名成功单位，未报名成功及前期未提交相关资料者不得参与。

三、成交办法

由采购人组建院内采购小组，依照相关规定，采购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从质量、服务能力及服务方案（包括增值服务）、资质、业绩、价格、临床使用情况反馈等方面进行审查，以确定符合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。

四、签订采购合同

成交状态确定后，采购人将在院方官网发布成交供应商名单，供应商须在7个工作日内补充完善院方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。15个工作日内签署合同。供应商在规定之间内未完成合同签署视为自动放弃。

五、合同履行时间

以院方通知为准。

六、资金结算办法及付款方式

按每月实际采购情况定期进行结算。医院自收到医用耗材之日起一般不得超过半年内结算货款。 付款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七、响应文件要求

1、检查资料表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检查因素** | **检查内容** |
| 1、公司资质 | 需提供营业执照、器械经营许可证，其中生产厂家参与询价工作需另提供器械生产许可证 |
| 2、供货能力 | （1）提供公司耗材库房现场照片及场地面积证明文件；（2）总经销商授权书或相关证明文件 |
| 3、企业提供的保障能力 | 提供承诺书，对以下供货情况进行承诺：（一）常规情况耗材供应措施：（1）常规状况下，承诺2天内送货到院，或相应医院要求。（2）承诺未经医院同意，不得更换合同外产品进行替代；（3）按医院要求，资质文件（送货单、质检报告、冷链运输记录等）随货同行；（二）紧急使用耗材供应计划：常规状况下，公司承诺2小时送货到院，其他要求同上（三）临近效期耗材处置措施：半年效期内，提供免费更换，其他要求同上 |
| 4、诚信情况 | 需提供诚信声明（格式见附件）、信用中国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“信用信息” 查询结果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查询结果 |
| 5、市场占有情况 | 投标产品服务于重庆市主城及周边医院情况，以提供的合同或者协议内容为准，提供相关合同或者协议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|

2、所有资料密封后送至医学装备科。

八、时间地点

####  1．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：以医院公告为准

2．响应文件递交及地点：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行政楼二会议室（地址：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工联一村1号）。时间和地点如有变动，以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官网（www.cq7y.com）公布的为准。

 3．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，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老师 唐老师

电话：023-62859576